附件1-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唐山市丰润区农业农村局农产品质量安全综合检验检测站隶属于唐山市丰润区农业农村局，于2009年7月25日经唐山市丰润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正式成立。经费开支渠道为财政全额拨款。主要承担辖区内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生产基地和市场等方面农产品、畜产品、水产品以及危及农产品质量安全的农业投入品的日常性检测工作，为监管部门净化、纯洁农产品市场提供技术支撑。

2023年，共申请区财政预算资金135.429万元，未列入2023年度政府财政预算，后追加预算20万元，实际到位区财政资金20万元，全部用于检测器材、易耗品、检测标准品、试剂盒的采购，以及购买检测样品所需采样费用的支出。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23年按市级下达任务指标，全区共需开展实验室定量检测1411批次，其中畜禽水产品1054批次，果蔬357批次；定性检测14005批次，其中畜禽水产品10437批次，果蔬3568批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为保证将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确保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我站高度重视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由站长具体负责，按照通知要求，对照年初计划分别对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认真开展自评，并认真填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同时，成立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组，对全站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和检测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审核。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全年共支出区级财政资金20万元，因经费不足，全年检测指标完成率37.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按照唐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唐山市推进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唐政办字[2017]62号）文件精神，确定2023年全年检测任务目标。

（二）项目过程情况。

我站全体职工严格按照程序文件和质量手册要求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工作，在质量控制与管理方面，始终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圆满完成全年检测任务。

在保证完成全年检测任务的同时，按照省农业厅要求，我站参加了2023年的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术能力验证，并且一次性通过全部验证。

（三）项目产出情况。

根据唐山市丰润区农业农村局下达的检测任务，截止2023年12月30日，我站累计完成实验室检测数量1454批次。其中果蔬定量检测300批次，果蔬定性检测1100批次，猪肉酶标检测170批次，尿样酶标检测624批次，蛋酶标检测240批次、水产品（鱼）酶标检测120批次，所有检测任务均按程序文件和质量手册进行，检测过程全部符合质量要求，基层兽医站共完成“瘦肉精”尿样速检3300批次。

（四）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我们的工作，巩固了我区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建设成果，保障了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五、下步工作措施。**

在下一步工作中，我们将把自评结果应用作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落脚点，及时整理、归纳、分析、反馈绩效自评结果，并将其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